

第六章 結論：戰爭與現代國家

「中國人常常自稱是龍的傳人，龍的形象是矯健壯美，是尊貴智慧，有時沉潛，有時昂揚，一聲呼喊，聲動天下。」然而一百多年以來，中國的命運卻深深陷入悲慘的境地；「是中國人命途舛錯嗎？這錯棋又在那裡？」「我們找這個答案好久，而且找得好辛苦，特別是知識分子，更在傷痛中尋找傷痛的由來。」¹ 以上乃是《現代中國的歷程》一書的序言，流露出知識份子回顧中國現代歷史時，發自內心之某種苦悶的深嘆。若對照於日本，這樣的嘆息也就更深沉了。我無意在此就中國和日本現代國家的歷程做一有系統的比較，也不認為中國現代歷史「傷痛的由來」可以給予簡單的答案。但我要指出的是，《現代》一書的編輯時刻，也就是民國八十一年（1992）的台灣，中華民國作為現代國家早已成形，只是編者的傷痛太深，沒有察覺到自己國家的成長。難道國家非要重登「漢唐盛世」才足以消弭過往的傷痛嗎？就算達到「世界獨強」的地位，又能夠清掃過去的羞辱嗎？來自民族情緒的期望非但永遠無法滿足，而且也辜負了該書的書名「現代中國的『歷程』」所呈現出來的歷史格局。然而，知識份子或者自陷於「錯棋」的無窮悔怨，或者逃逸至「坐閱五帝四朝不覺滄桑幾度、受盡九磨十難了知世事無常」（虛雲和尚語）的虛無情懷，這也不能不說是很多人對於中國現代史的典型反應。一個 1990 年代的寫作，竟然無視於 1950 年代後自己的國家已經完成的某些成就，甚至到今天仍然無法「原諒」自己國家或民族屈辱的過去，這是一種麼樣的心態呢？

中國的錯棋在那裡？這個比喻太沉重了。誠如馬克思所說的，我們無法隨心所欲地寫歷史，歷史的棋局又何嘗不是如此？現代中國的歷程不是一個將士相車馬炮一字排開之後的起步，而是一場無始無終、前人後人接棒下場的連續過程。無論前人還是後人，都無法隨心所欲地安排自己的行動，永遠是在繼承現有棋局的前提下，進行棋手與對手的互動，主體與環境的對話。這裡面有主動的佈局，有被動的回應，有將軍抽車的計算，有棄車保帥的無奈；每一步棋對於棋手而言，都是正確的，至少是合理的。在現代國家的歷史棋盤上，勝負規則已經明知，起碼以這篇論文而言，它的勝負規則在於經濟、軍事、政治及意識型態四方面能否有效地由國家壟斷。也因此，本文試圖以較宏觀之視野而展現的，正是上述四種條件在廿世紀初及至 1950 年代之間，於繼承現有棋局以及與對手、大環境互動下，「中華民國」這麼一個在符號上近在眼前、但是它追求現代國家的歷史卻又日漸遠在天邊、表面熟悉而又實質陌生的對象，是如何完成現代國家基本結構的逐步成全。這樣的論述當然是以國家理論（特別是現代國家的發生）作為張本；

¹ 張家驥序、《現代中國的歷程》、華視出版、民國 81 年、第 2、3 頁。

但一如所有的理論解釋，它必然有所見而且有所蔽。然而，國家理論並非視天下蒼生為芻狗，並非無視為真正自由主義者追求「自主的個人性」之氣象與其主張民主政治的合理精神。可是，國家理論的歷史寫作最後帶給我個人的心得卻是，下棋的不是知識分子；「人們一思索，上帝就發笑。」²

本文無意以歷史取代上帝，因為本文的理論視野同樣也是一種人為的思索。但是，若就特定議題拉開一定的歷史縱深，一時一地的喜怒哀樂或許可以得到另一個角度的反觀。就現代中國所繼承的歷史棋局來看，及至清朝末年，中國傳統社會大部分的「秩序」問題是由地方、親族甚至自衛組織來強制維持，所以官僚系統在質與量兩方面的發展都是不足的；同時地方性組織力量之足夠維持、甚至可以拒絕配合中央政府之事實，也使得國家力量進一步發展也不是那麼地必要。在這樣的互動模式下，千年以來中國無法大好，卻也無法大壞，再加上中國境內大部分時間缺乏實質的敵對力量，因此維持「低度統治」(low-intensity rule)也是可行的模式。當中國與西方列強(包含日本)接觸之際，自然也受到此一模式的侷限，並且也在此模式之下開始了轉換的嚐試。簡言之，整個中華帝國在國家與社會之間彷彿存在某種力量的趨避性(power stand-off)，使得國家無法生產出整體社會能量的最大成果。³ 資本主義之不興，也是這種局面的結果之一。簡單相對而言，「歐洲國家之異於東方國家，在於它就專制性權力而言是弱的，而逐漸地其基層性權力是強的(despotically weak and infrastructurally strong)。」⁴ 加上歐洲各國在政治上並非統一，而是處於分裂而競爭的狀態，並且受到強大市場社會所影響，各式代表制度、象徵體系與地方或社會勢力與國家的聯繫不斷強化，造就了軍事、經濟、政府和意識型態四種後勤能力(logistic capacity)，進而成為強健有力的現代國家。所以，中華民國之所以力圖轉型為現代國家，也就是在這四種後勤條件方面、從一個極端到另一個極端的追求與努力，力求避免遭受其他現代國家的衝擊而滅頂。

由於國家個別處境的不同，所以個別國家以其獨特路徑走入現代。一如個別的人如果在某些「現代專業」上足以成為充分具備應有能力之教師、醫師、律師、軍人、行政人員等，就能夠和其他的專業人士在平等的精神上(in a spirit of equality)相互對待。⁵ 長期來看，現代中國於上述四個指標方面起碼在 1950 年代取得了其他現代國家應以「平等的精神」相待的地位。然而這樣的地位卻並沒有得到大多數國人的重視，其原因至少是基於以下兩點：第一，1980 年代以來「民主轉型理論」的影響；第二，關於 1949 年歷史分期的影響；前者以「未來」否定「現在」，後者以「現在」否定「過去」，二者皆不利於我們對於歷史的正視。

² M. Kundera, 1985 年耶路撒冷文學獎獲獎講題、《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時報出版、民國 77 年、第 344 頁。

³ John A. Hall, & G. John Ikenberry, *The State*,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9. p.25.

⁴ Hall & Ikenberry, p.34.

⁵ Lucian W. Pye, "The International Gap", in *Modernization: the Dynamics of Growth*, ed. Myron Weiner, VOA Forum Lectures, 1966. p.372.

關於民主轉型論的定位問題，留待後面討論。但是以 1949 年嚴格切割中華民國現代性的結果，似乎也只能以靜態的觀點欣賞事務發展的「最後結果」，而忽略了達致此種結果的崎嶇過程，特別是當這種過程同時呈現許多以現在的標準看來並不很光彩的紀錄的話。但是，任何事務的發展都需要前期基礎的逐步墊高，而這種忽視或輕視前期基礎的心態，可能也是民族情緒的作祟，讓人主動迴避過去不愉快的記憶，一如「基於國恥所產生的民族主義」使得「我們無法精確地估計中國人在滿清末年和軍閥割據期間，自己覺得受了多大的屈辱。但是在這段期間中國人予人的感覺是過分誇張本身的腐敗無能，對於一些頗富建設性的成就反倒視而不見。」⁶ 換言之，輕視過去歷史的結果，一方面無法讓人公平地正視前人的努力所形成之階段性成就，另一方面也就無法充分理解現在的成果究竟是如何得致，甚至於刻意掩飾當前的成果與其過去之間的歷史聯繫。我們並不是要美化過去的事實或者現在的成就；歷史的探究，其本身就不許可這樣的美化。但歷史的探究卻也顯示，如果沒有過去局部的成就，就不會有現在較為完整的成就，中華民國四個現代國家基礎條件的漸次成全，也都可以這麼地跨越 1949 年來看待，「無須訝異也無須歡欣」。不以人廢言，蔣中正的說法也許仍有意義：「中國的前途，光明與黑暗，實相因而俱在。」⁷ 好一個「相因而俱在」，我們或許應當如實看待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之整個辯證歷程的光明與黑暗。

二

各國走入現代國家的歷程不同，各自牽涉的歷史條件也差異甚大，所以不同的現代國家呈現不同風格的現代性。中華民國追尋成為現代國家所呈現的風格乃是一種「戰爭領導下的現代性」(war-led modernity)。

對於西方現代國家的形成，戰爭當然也是關鍵的因素之一。除了戰爭和準備戰爭對於軍事動員體系的直接影響之外，經濟動員也是戰爭銅板的另一面。如同某論者所言：「如果有任何人面對似乎毫無窮進的軍事歷史，其中陸軍海軍來來去去，大小人物指揮決定重大歷史議題，而對於單獨賦予這些事件以意義、或者使這些事件成為可能之真正的生產性力量不發一言，而像我一樣感到惱怒的話，他們一定會同情我簡化歷史，而把戰爭看成經濟事件。」⁸ 此外，戰爭對於民族認同的凝聚也具有強大的功能：「戰爭是最超絕的政治科學。一次又一次被證實，只有在戰爭中一個人民將事實地成為一個人民。只有為了祖國的緣故之英雄行徑的普遍表現，一個民族才能夠真正地，而且在精神上結合起來。」⁹ 同時戰爭也促使政府及其官僚機器的運作更加緊湊(intensive)也更加廣延(extensive)。「如果我們要正確估量這支(普魯士)不可思議的軍事力量如何影響了國家(而國家也維持著這樣的軍事力量)，我們必須考慮其他幾個因素。我們將會同時發現政府

⁶ Lician W. Pye, 《中國人的政治文化》, 風雲論壇出版, 民國 81 年, 第 51 頁。

⁷ 蔣中正, 《中國之命運》, 正中書局, 民國 67 年, 第 182 頁。

⁸ Alan S. Milward, *War, Economy and Societ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p.xii.

⁹ 引自 Montserrat Guibernau, *Nationalism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6, p. 8.

之絕對權力的增加，以及人民負擔的增加……如果我們反省這些因素，我們將會承認菲特列威廉組織了軍隊的同時，也完成了在政治上的重要性不下於軍事上的工作。他不只創造了歐洲的新權力，而且創造了新的政府形式。¹⁰ 綜而言之，歐洲建立現代國家的歷程，其「威權結構的建立實在是先於經濟成長的開始或者大眾參與的流行。」同時，「戰爭和戰爭的威脅於歐洲建立強而有力的國家之際，扮演如此關鍵的部分。戰爭的不祥現象提供了顯著的現實(reality)以及國家理性之無可質疑的正當性。」¹¹ 大部分的西方國家沒有「國慶日」，但是有國慶日的國家，那一天總是要放一點煙火，煙火即是戰爭的象徵，象徵戰爭對於現代國家四大動員有著莫大的推進作用。

然而，西方現代國家的建構一方面是自十六世紀以來慢慢演化的歷史，所以大部分西方國家沒有一個確切的國慶日；而另一方面，戰爭對於西方現代國家的構成是否佔據「終極的首要性」(ultimate primacy)依然是有爭議的。西方學術界對於國家理論的諸多分析途徑，其實已經說明了問題的複雜性。例如若就國家之「結構緣起」與其和「經濟因素的關係」為座標，可以區分國家為受制於外部經濟因素之「世界體系」途徑，受制於內部經濟因素之「生產模式」途徑，來自外部獨立於經濟因素之「地緣政治」途徑，以來自內部獨立於經濟因素之「國家主義」(statist)途徑。¹² 不過，若就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的歷程來看，我們可以在較大規模(scale)層次上看出可以中西現代國家發展歷程的若干差異。第一，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的時間非常短促，大致壓縮在廿世紀的上半葉而勉強告一段落。第二，無論戰爭指涉國家層次之上(如兩次世界大戰、冷戰)，國家之間爭(抗日戰爭、海峽戰爭)或者國家層次以下的各種鬥爭(軍閥戰爭、國共內戰、二二八事件等)，各種形式的戰爭對於如此短促的建國歷程充滿高度的影響。第三，發生在中國(或東亞)的戰爭漩渦把內部、外部、經濟、獨立於經濟等分歧因素，通通拉進國家的動員及因果過程中，使得上述研究途徑之分門別類有如瞎子摸象，而顯得各執所偏。換言之，以戰爭領導下的現代性來看待中華民國，勢必要同時涵蓋許多不同研究途徑，甚至於必須包括民族信念的面向。

「大部分後進發展國家(late-developing countries)，除了中國、日本與韓國明顯例外，缺乏鼓勵(人們)想像其共同體的共通基礎。首先，這些國家通常缺乏共同的語言、宗教、文化和種族基礎來支撐一穩固的民族主義意識型態；第二，大部分這些國家缺乏整合的市場網絡之歷史；第三，戰爭事實上乃是一個比安德生所強調之媒體、更為重要的建立民族的力量。」¹³ 因此，戰爭乃是中華民國現代

¹⁰ Seeley, quoted from "State- and Nation-Building in Europe: The role of the Military", by Samuel E. Finer, in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States in Western Europe*, ed. Charles Till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p.144-145.

¹¹ Lucian W. Pye, 'Foreword' in *The Formation of National States in Western Europe*, ed. Charles Till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5. p.x.

¹² Charles Tilly, *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AD990-1992*, Cambridge: Blackwell, 1992. p.5-6.

¹³ John A. Hall, *Coercion and Consent*,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4. p.79.

國家歷程的「推手」(prime mover)，而經濟、軍事、政治和意識型態動員乃是戰爭舞台上的四個主要演員，催逼中華民國政府在經濟計劃、國營(專賣)事業、動員經驗與相關人才的建置與培育，催逼建立軍政體系、軍隊統一與徵兵制度的初步建立，催逼中央政府對於地方的監督、滲透與組織化，催逼出民族認同以及鍛鍊民族主義之技術。日本統治下的台灣同樣因為戰爭因素而導致高度組織化、產業集中化、內政制度化與民族皇民化等方面的發展，形成國民政府接收台灣後二者相互銜接的共通基礎，更加有助於中華民國在台灣面對新的台海戰爭局面，「國家」得以迅速與「社會」連結，並且在四個動員方面取得前所未有的成果，最後使得中華民國在 1950 年代成為「安全的」現代國家。就此而言，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日本亦然)最為突出的性質，乃是以「戰爭國家」(warring state)為基調，而國家「真實的」成長乃是戰爭發展(war development)的結果。

進一步來看，如果在這個階段中華民國的現代性乃是戰爭領導下的現代性，而戰爭無可避免地乃是國家主義的專屬舞台，所以中華民國的現代性同時也就是國家主義的現代性。國家主義(statism)的概念可以分為實質的、與方法上的定義，而且這兩個方向的定義在某種程度上也可以互通。在實質上，國家主義所「著重的是在建立國家與個人的明確關聯，特別是強調國家高於個人，並且應該為個人所忠誠、奉獻的這個事實。」¹⁴ 在方法上，雖然國家主義式(statist)的研究途徑可能座落在內部、獨立於經濟因素的位置上，但是它反而指涉著國家不只不受到經濟因素所影響，而且可能反過來指導經濟活動，而為分類上獨特的理念型態。例如，國營事業就是國家機器的一部份，而構成「國家主義式」經濟體。這兩個方向的定義雖然是有所區隔(但也有所重疊)，但是在戰爭大環境的籠罩之下，實質與方法上定義的區隔性將會縮減至最低程度，而由國家(要求)掌握所有的個別行動。無論生產、分配、警治、農村組織、戶籍、地方行政、徵兵、徵稅的過程，戰爭對國家理性(reason of the state)發出無止盡的召喚。面對所有對於各式(無論實質的還是方法的)「國家主義」的控訴，民族主義也將提供唯一最有效的辯駁。¹⁵

固然我們「研究國家的行動，不應該導致將國家權力光榮化，或者高估國家的能力」，研究者於改善我們對於國家與其他社會結構的關係之分析能力之餘，「在繼承而來而又不可避免繼續下去之關於我們現代世界之公民要求國家作些什麼或停止做什麼的辯論中，不至於立刻選邊站(taking sides)，當然更不至於選擇『國家主義』的那一邊。」¹⁶ 以上的建言顯示國家主義作為和平時期的概念，由於它涉及國家保持強大、有效穩定運作的種種條件，而在當今學術氣氛下仍是

¹⁴ 黃金麟、《歷史、身體、國家》、聯經出版、2000年、第170頁。

¹⁵ Peter B. Evans, "Transnational Linkages and the Economic Role of the State", in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ed. P. Evans, et. al.,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199.

¹⁶ Peter B. Evans, et. al. "On the Road Toward a More Adequate Understanding of the State", in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p.365.

「名聲不好」(discredited)的那一種研究途徑。¹⁷ 然而，以和平時期的概念用之於戰爭時期，「國家主義」的負面意涵即便不是錯誤的，但恐怕也是不夠實際的(impractical)。戰爭就是選邊站，而戰爭的兩邊，都是國家主義。正視戰爭以及戰爭的邏輯產物國家主義乃是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歷程中的「主旋律」(master process)，而四種動員則是這首樂曲的四個主要樂器，我們多多少少才能夠還原歷史的臨場感，一方面有助於我們釐清四大動員的方向與過程，二方面也有助於我們藉此回頭對比於西方的相關理論。

三

本文整個書寫架構其實套用了曼恩的四個社會權力網絡：意識型態、經濟、政治和軍事(IEMP)。¹⁸ 關於這四個權力網絡，曼恩強調它們是交疊而相互作用的，而且各自擁有各自的特定目標，而非單一社會整體的各個要素。¹⁹ 從史前文明到 1760 年漫長的西方獨特歷史來看，這四個權力網絡雖交互影響但也各自有其相對自主性。但是，長時段歷史和短期事件所呈現的意義有所不同，就中華民國自民初或南京政府以至台灣以來的時間跨距而言，在密集戰爭的強壓重荷之下，這四種相對自主的權力網絡也就不得不務實地轉變為國家動員的對象。雖然在不同階段國家動員的成效不一，同時基於國家可用資源的侷限而四者之動員程度也並不均衡，但是戰爭下的國家，畢竟站在一個更整體的層次上企圖統合四種方向的動員，國家主義自然也就佔據了解釋的優先性。因此對曼恩而言，「國家只是我準備探討的權力網絡的四種主要類型之一（即政治）」，²⁰ 然而對於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之議題而言，國家無法僅止於四種權力網絡類型之一的政治層面，而是站在軍事、經濟、意識型態和「政治」之上、更高的統合概念，以國家主義的優先性指揮著樂團的演出；同樣地，軍事動員部分欲與其他三者等量齊觀，則只能側重技術面而非戰爭面來論述，因為戰爭其實是提拔國家高居於四者之上的主神。也就是說，曼恩分析國家的概念架構之所以具有參考價值，是因為它提醒我們應該更具分析性地將構成國家的四個面向，進行歷史回溯的功課；但同樣因為歷史回溯，也就容易點醒研究者在具體歷史場景中，真實依據歷史而略加調整地彈性運用他的四個面向、或四個範疇。所以，曼恩反對將四個權力網絡當中任何一者當作終極首要的推動力；但是依據歷史的實際回顧，我卻把這樣的推動力歸屬於戰爭。

曼恩關於「專制性權力」和「基層性權力」的分析，對於分析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的四個動員過程也具極高的參考價值，因為四種動員的最終目的即在於

¹⁷ Tilly, *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p.7.

¹⁸ 曼恩的四個權力網絡雖然是非常好用的參考架構，但是他的架構也必然是受制以於西歐為主的歷史經驗，無法涵蓋許多對非西歐國家而言可能更為切題的基層性權力組織，例如德國或日本的「醫療衛生行政」，或者黨國體系之基層黨部的日常運作。

¹⁹ Michael Mann, 《社會權力的來源》、桂冠出版、1994年、第3頁。

²⁰ Mann, 《社會權力的來源》、第2頁。

國家權力如何由其專制性而終於結合基層性，使得中華民國從（依曼恩的分類）專制性與基層性權力皆弱的「封建國家」，發展到二者皆強的「威權國家」。雖然曼恩的概念旨在分析國家的自主性權力與「市民社會」主要權力集團之間的關係，同時也認為西方工業社會的條件更加適合說明其概念的實用性，但他也很務實地留意到缺乏「市民社會」的國家（如俄國）乃是由國家將其他國家的市民社會所發展出來權力工具據為己用。基本上，國家因為本身的必要性、功能的多元性以及領土的集中性等三個階段的發展，而逐漸將基層性權力掌握在手中。²¹

歐洲在 1750 到 1850 年之間，「市民社會」的概念逐漸脫離國家，而形成了「國家 市民社會」兩個實體。它的發展過程雖然歷經了市民社會作為「反國家」之自由獨立的領域、缺乏普遍性國家則市民社會只淪為自私的個人主義、國家使市民社會的意義更普遍化、以及市民社會受制於「以人民為名」之新專制主義等等概念上的轉換，但這樣的轉換並不能夠單單運用社會變遷的經濟詮釋，即可完全解釋市民社會的多義現象。經濟變遷的角度所無法看見的趨勢，乃是由特定的政治發展所驅動，亦即對於國家專制(state despotism)的恐懼。這種流行於知識界的意見不僅是英美傳統之佩恩(Paine)、托克維爾等人的看法，事實上連黑格爾也不例外。²² 如果把西方市民社會的多義歷程與國家權力概念結合起來觀察，就逃避國家專制的政治意義來說，本文所提到的歷史期間，中華民國的「市民社會」只停留在「反國家」並追求自由獨立領域的初步階段；接連不斷的戰爭狀態不僅使國家專制性不減反增，而且就經濟詮釋來說，廿世紀初的中國可能也並不存在實質而普遍的市民社會。這兩個事實牽涉另外兩個彼此相關的後果：第一，欠缺經濟意義之市民社會，使得國家動員之財政條件極端困窘，大部分期間四個方面的動員顯得捉襟見肘而且相互牽制，成效非常有限；第二，缺乏市民社會的後勤條件，迫在眼前的戰爭風雲使國家無法等待社會的發展成熟，國家勢必自行勉力向下滲透，以動員政策創造出、經營出前所未有的基層性權力；對於一個專制性權力不足而意欲向基層性權力延伸的國家，基於戰爭的壓力與助力，其成果通常都能於戰爭期間得到充分的飽食(fared best in wartime)。²³ 來到台灣之後的中華民國，帶來大陸時代國家刻意創造基層性權力所獲得的動員機制與經驗，再加上日本國家在台灣社會「動員過後」所留下的機制與經驗，上下銜接而使國家權力竟獲得一次意外的跳躍性成長，同時在領土大幅縮減而資源卻相對豐裕的情形下，四個方面動員也形成相互支持的良性循環。一旦四個方面的動員形成相互補強、而非相互牽制排擠的局面，無論國家專制性還是基層性權力即同時大躍進。台灣在經濟意義上的市民社會是威權國家經濟動員的副產品，而政治意義上逃避國家專制的市民社會則是經濟意義之市民社會的副產品，最後，這個趨勢也倒過來使得國家的四個動員內涵也不得不有所變質。也就是說，將曼恩關於專制性和

²¹ Michael Mann, *State, War and Capitalis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8. p.11.

²² John Keane, "Despotism and Democracy", in *Civil Society and the State*, ed. J. Keane, New York: Verso Press, 1988. p.65.

²³ Hall, p.130.

基層性權力，以及四個方面的動員結合起來觀察國家現象的變化，原本也算符合曼恩本意。這本論文的寫作架構與內容，其實也是這個方向的嚐試。

至於安德生，他沒有將戰爭納入民族想像的客觀條件之中，雖然引發他寫作《想像的共同體》的導因是 1979 年中國和越南之間的戰爭；這場戰爭證明民族屬性（而不是馬克思主義）才是這個時代之政治生活中最具普遍正當性的價值。關於台灣當今民族認同的演變，有人強調日本在台灣統治五十年的重要性，安德生則傾向於「歐裔海外移民」民族主義的首要性。²⁴ 但這兩種觀點都輕忽了戰爭對抗之事實，對於民族想像存在著激烈強化或者轉化的作用。或許這種作用太過明白而被視為當然，不必費詞多言；但是以東亞地區的歷史來看，戰爭的民族後遺症可能比較歐洲各國更加複雜。以簡單的心理學出發，「不是因為你害怕，所以你哭；而是因為你哭，所以更害怕。」中日戰爭強化並鞏固了中國的民族認同與民族自信心，雖然事實顯示大多數國人對於抗戰是否真能取勝，在理智上其實是悲觀的，但民族基本上是個信念函數，而戰爭（無論勝負結果）逼迫出「中國一定強（或不會亡）」之「非如此不可」的心理情境，新生活運動與文化復興運動也是在這樣的環境下才能發揮它的符號暗示作用。戰爭固然依賴武器、經濟等物質性資源，但面臨戰爭的人群不能沒有精神層面的價值支撐，這種價值的支撐唯有訴諸民族主義。因此，「和魂洋才」沒有被日本的現代化真正拋棄，它一直是日本現代（戰爭）歷史的最高指導原則。但是日本的歷史發展不同於中國，它在「洋才」上的後來居上，使得它的「和魂」有著順勢推舟般較為安全的寄託。但中國「洋才」上的成就並沒有高度發展，無論國家、軍事、經濟、甚至文明價值都居於落後而危險的地步，因此從清末民初到 1950 年代它所面臨的基本處境是槍桿子能夠勉強抗敵，經濟能夠勉強支撐，政府能夠勉強統治，才有餘力涉及民族文化議題。也就是，先能夠利用「洋才」使國家存在無虞，民族精神的復興才有依據。在抗日戰爭國家民族的傾滅邊緣，中國所苦苦追求的與其說是「民族國家」，不如說是統治者最常用的口號：「國家民族」，先有國家才有民族之國家主義式的民族主義。因此現代中國早就已經不是「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實踐者，從國家民族的角度而言毋寧是「西學為體，中學為用」。此謂之西學乃是指建立現代國家的動員技術，而中學（復興中國傳統文化等意識型態運動）其實也只是西學的應用；特別是在戰爭的環境下，知識份子或學生主動地配合、或者不得不接受統治當局以國家高度所做的催眠指示，而暫時閉上眼睛；先解決戰爭，先支持國家、先相信民族，其他問題以後再說。

另一方面，日本（領有台灣）和中國之間的戰爭（以及爾後的大東亞戰爭）造成更複雜的民族糾結。台灣人在大陸、南洋的日本軍隊中，不得不成為日本人；台灣作為被（包含中國之）盟軍轟炸的目標，在防空壕中也硬生生地變成日本人；姑且不論皇民化教育成果的問題，架都已經打了，能不彼此眼紅嗎？二二八事件

²⁴ 《中國時報》第 14 版、2000 年 4 月 23 日。

中台灣人的反抗和國府軍隊的鎮壓也是，架都已經打了，能不彼此眼紅嗎？我並非主張戰爭（狀態）乃是決定民族認同唯一的因素，而是強調嚴分敵我的戰爭，要比其他的因素更直接而強烈地刺激對抗族群間的民族想像，這裡面包含了對於對方的想像以及對於自己的想像，因為戰爭不只區分了對抗的雙方，讓雙方各自更加肯定自己「是」自己而「不是」對方。在某種程度上，大東亞戰爭使得作為日本一部份的台灣人更加「不是」中國，或者二二八事件開打的雙方一定是毫不含糊的中國人對付毫不含糊的「不是」中國人的「台灣人」。以上的通則性宣稱，並不是沒有考慮到一部分台灣人上戰場的被迫性，或者沒有考慮到二二八事件在當時並沒有影響到廣大的農村區域，或者反抗者在當時的心理動機是不整齊的；而只是假定，並不是說民族差異的認知困惑了（如「中國人」怎麼可以打「自己人」），戰爭或戰爭形式的對抗就一定不會發生，而毋寧是說，戰爭或戰爭形式的對抗一旦發生了，民族認同的問題即不許可任何困惑的存在，敵是敵，我是我，放在同一個概念範疇內的機會，將被雙方自動否決。

戰爭有生產性，而且戰爭的生產性不只表現在戰前和戰時，戰後的時光依然持續受到戰爭所產生的影響。第一，戰爭生產關於敵人的「謠傳」(rumor)。現代戰爭不是專由貴族操作的代表性特權，戰爭的敵人已是雙方社會的全體(whole society)，所以一如特定武器被發明之前一定先有關於該武器的想像，但是武器想像之前一定先有「敵人」的發明或想像，一種通過關於對手民族之形象和敘事的有系統的建構。²⁵ 第二，戰爭生產「記憶」，它表現為不同形式之敘事而不斷被提起或紀念，甚至當年對抗的臨場感不斷被重溫重演，其對抗性或敵我性也就不容易消失或遺忘，成為代代遺傳之政治「集體潛意識」。也就是說，無論戰爭當年參與者的意識「事實上」是何種樣貌，記憶的本質就是「今日引發之記憶中的當年事件」(the event in the memory that incites it today)，而且各「民族當然有它自己的記憶當年事件的方式。」²⁶ 國民黨政府接收台灣基礎設施而成全現代國家的基本條件，它接收的不只是制度，同時也無法不接收全部的歷史。「敵人」是誰？它的「本質」為何？該紀念那一個事件？七七還是二二八？戰爭所帶來的遺產影響深遠，而戰爭遠離之後的中華民國在台灣，漸漸步入另一種謠傳與記憶的「戰爭」。

五

「身一個歷史家，我關心的是未來 - 未來是否將從先前發生的過去演變出來，或者從過去 現在的連續體中演變出來。」²⁷ 從過去到現在，從南京到台北，中華民國基於先前的歷史與經驗並於接收台灣之後漸次鞏固了現代國家的標準。歷史的斷裂與連續並存，但是時空條件的轉換也使得斷裂與連續的內涵不斷發生

²⁵ Philip K. Lawrence, *Modernity and War*, London: MacMillan Press, 1997. p. 35-36.

²⁶ Shahid Amin, "Remembering Chauri Chaura", in *A Subaltern Studies Reader: 1986-1995*, ed. R. Guha,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7. p.227. 228.

²⁷ Eric J. Hobsbawm, 《論歷史》、麥田出版、2002年、第190頁。

變化；看似得到鞏固的現代國家四個動員基礎，也在它的鞏固之後拜其鞏固之賜而以之為踏腳石，蹬向另一方向的轉化。

（一）經濟動員

日本統治台灣時期，台灣在日本的國民經濟中係基於一種輔助性的地位，作為日本農產品和工業原料的供應者，同時成為日本工業產品和消費性產品的外銷市場。1949年之後，台灣勢必要建立一個獨立自主的經濟單位，「一旦新的經濟結構塑造成功之後，對整個社會制度就有深遠的影響，這時候人們變得較為獨立自主。而教育的發展也有助於這種人格的形成。」²⁸ 為了使台灣在經濟上能夠成為軍事動員的資本，國民黨政府來到台灣之後不僅逐漸將日本統治時代高等教育的這一缺角適時地補充上來以充實經濟人力資源，同時也致力於先滿足於進口替代，後力求經貿出口之經濟政策，試圖使台灣成為一個實質獨立自主的經濟體。「官僚」與「資本」之間的形式關係，從大陸繼續延伸到台灣，但是大陸時期「資本綁架官僚」的舊制則發生斷裂，取而代之的是「官僚綁架資本」的發展模式。伴隨著戰爭陰影日漸外張內弛，其意料之外的結果則是：「自大陸初來的台灣國家看起來不像是有助於發展的工具，但卻被證明是極富效率的發展工具。同一時期，國家本身之本質轉變似乎是經濟發展之重要的副產品。簡言之，國家可謂轉化了台灣的經濟結構的同時，也被經濟結構所轉化。」²⁹ 國家在1950年代站穩現代國家基本條件之後進一步變化，出口導向下的經濟結構不僅使得中華民國軍事國家性質在1960年代後逐漸降低，其龐大的國營事業體系也因為只在台灣設廠而出現命名上的新現象。經濟部所屬12家事業單位中，中國石油公司、中鋼、中船、中工、中油只佔了五家，而且是以大陸國營事業的延續為主。另外的新設單位如台灣電力公司，台鹽、台糖、台肥、台鋁、台金、台機等七家事業，則以「台灣」為名。1965年統計國營事業中以「中國」、「中華」、「中央」為名者有18家，以「台灣」或台灣城市為名者計有39家。³⁰ 國營事業扮演火車頭角色而帶動台灣民間企業興起，1964-66年28家台灣主要（上市股票）民營企業之中，以中國（華）命名者4家而以台灣命名者8家。³¹ 軍事上無法反攻大陸，經濟上的「台灣」符號逐漸佈滿全島，甚至外銷產品的製造標示也是「made in Taiwan」。我們固然不能盲目套用西方的政治發展模式而誇大「中產階級」對於爾後台灣國家民主化的影響程度，³² 但是也不能無視於國家領導之經濟發展，形成台灣「獨立自主」經濟體，對於台灣（人）獨立自主的「人格」的間接影響。中華民國經濟動員的成功，埋伏了中華民國性質的轉變。

²⁸ 陳紹馨、《台灣的人口變遷與社會變遷》、聯經出版、1979年、第525頁。

²⁹ Alice A. Amsden, "The State and Taiwan's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ed. P. Evans, et. al.,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101.

³⁰ 計算自劉進慶、《台灣戰後經濟分析》、人間出版、2001年、第106-108頁、表22。

³¹ 計算自谷蒲孝雄、《台灣加工基地的形成》、人間出版、1992年、第132頁、第5表。

³² 蕭新煌、具海根、「東亞的中產階級與民主化」、《鞏固第三波民主》、業強出版、1997年。

從發展型國家理論來看，雖然威權主義確實有的時候能夠很有效地借用市場力量解決政治經濟問題，但是發展型國家卻擁有「一種特殊的正當性」(a particular kind of legitimacy)，這種正當性是一般威權國家所沒有的。這種正當性是來自於政府所進行的特定的、甚至帶有革命性的經濟企劃(project)。如果以「代表性」的角度來衡量，發展型國家可能不具備這種「民主」的正當性，但是發展型國家之領導人的正當性，其權威來源在於追求這些領導人之上與之外(above and beyond themselves)的目標。他們和威權體制領導人的差別在於，後者僅依賴軍事武力的壟斷來遂行統治，但發展型國家領導人的權威不是奇理斯瑪、傳統或法律權威，它的權威是來自領導人民矢志於社會、政治或經濟的轉型。換言之，其「正當性來自國家的成就，而不是國家取得權力的方式。」³³ 不過，這種正當性是很脆弱的，它猶如戰場指揮官，在戰場上把眾人糾集在一個事業上，一旦勝利了（或者失敗了），這種權威也就無法長期持續下去。³⁴ 中華民國的統治模式因為經濟發展的勝利而發生變化。

（二）軍事動員

整軍經武是國民黨政府來到台灣最為迫切的任務，建立完備的軍事動員體系之後，配合美國的嚇阻力量，台灣的安全問題上基本上得到確保。「忠於長官」的軍事領導模式繼續延伸到台灣，但是「各部隊忠於各自長官」的現象則終於消失。然而，此時國家軍事武力的涵蓋空間也只能侷限在「台、澎、金、馬」。之前，中共血洗台灣的威脅造成台灣不分省籍共同的危機感與命運一體感，也因為1960年代之後直接戰爭陰影的消褪而使得台灣內部減少了一份壓制民族矛盾的助力。軍事改革的結果使得軍隊領導階層之外的充員兵完全來自台灣的役男，而當一整個民族成為武裝的狀態，這意味著國家汲取資源的力量大為增加，而同時公民對於國家的要求也將大為增加。「對於群眾性徵兵、充公性徵稅，以及將生產轉化為戰爭目的而服務，對於上述情況的依賴，使得任何國家前所未有地更容易受到人民之反抗所影響，並且回應於大眾的需求。」³⁵ 再者，如果一個國家的領土可以分為地理上軍事力量能夠防衛的「硬的領土」，以及被理想化的母土而作為國家和民族的「搖籃」之「軟的領土」的話，³⁶ 當台灣的徵兵對象完全依賴台灣役男之際，台灣軍事目標也從口號上的反攻大陸轉變為實質上的「保衛台澎金馬」，一個無路可退也無路可進的安全處境，等於悄悄打開了一個以台灣為國家軍事防衛之地理空間的硬的領土、以及作為以台灣為範圍之國家和民族搖籃之軟的領土的可能性。同時由軍隊率先（壟斷）開闢出來的文學空間，在1950年代相當有助於軍隊士氣的提昇，但隨著時代的逐漸安全，廣大讀者對於反共、戰爭文學出現反感，乃有《文學雜誌》（1956年）、《現代文學》（1960年）先後

³³ Johnson Chalmers, 'The developmental State: Odyssey of a Concept', in *Developmental States*, ed. by Meredith Woo-Cumings,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p.53.

³⁴ Chalmers, op. cit.

³⁵ Tilly, *Coercion, Capital, and European States*, p.83.

³⁶ Gianfranco Poggi, *The State*,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p.22.

創刊，扭轉了一部份文學風氣，也預告著時代的換季徵兆。

（三）政治動員

建立黨國體制的意圖早在大陸時期即已明顯，然而這樣的意圖其實只有在台灣才得到真正的鞏固，透過警察以及各種類型的組織監控，配合外在戰爭威脅恐嚇，國家實質暴力(physical violence)有效地消弭台灣內部所有的反對力量。然而國家的實質暴力不僅是任何社會體系不可移除的一部份，而且他本身(就長期趨勢來看)也具有兩面性。它可能增加社會的結構持續性，或者刺激社會對於較高度自由的渴望，而形成社會的演化或功能的創新；因為高度的國家實質暴力坐實(make valid)大眾規範性期待的失望，所以實質暴力對於政治發展具有著無可估計的意義。³⁷ 然而，由於台灣後來的民主化歷程乃是前期高度國家實質暴力的反撲，所以發展出來的民主運動，與其說著重於個人自由的維護，不如說著重於對「外在」力量的「否決」(veto)。這種模式的民主轉型論傾向於認為個人自由的民主並非「充分的」(full-fledged)民主，充分的民主必須進而發展到「一個民族對於外來(external)行動者的否決」。³⁸ 這一條路線的民主發展擺放在海峽兩岸的準戰爭態勢下，原先「國共鬥爭」的歷史定位以及中國文化的正統地位，也因為國民黨政府的專制性而連帶遭到民主運動連帶揚棄，兩岸(與台灣內部的)矛盾，也就不能免於台灣與中國之某種民族對立的味道了。以民族對立為前提，以「本土」政權對抗「外來」政權，而且這樣的「外來」政權也是中國大陸的象徵，鬥爭的雙方都將輕易回歸戰爭(或「救國」)的邏輯，連經濟貿易(從「通敵資匪」到「戒急用忍」)也不免收在其中。

（四）意識型態動員

如果「國家領導下的民族主義」(state-led nationalism)乃是長期穩定控制國家的政治精英要求其人民信服之特定民族定義，與之對比的觀念則是「尋找國家之民族主義」(state-seeking nationalism)，對於沒有國家可歸屬之某種民族自我認同者要求領有、或控制屬於自己的國家。這種從上而下之國家領導的民族主義往往刺激了從下而上的尋找國家之民族主義，「在新進組成之獨立國家中，確實地，這種由上而下和由下而上的民族主義通常相伴而生，而且彼此強化....民族主義呈現出路徑依賴(path-dependent)之特殊主義為性質之普遍過程的弔詭性。」³⁹ 國民黨政府在1928年之後才算穩定地進入「國家領導」的民族主義階段，1949年之後繼續沿用之前的成功經驗，這是它所依賴的路徑。在1950年代藉由經濟、軍事和政治力量得以鞏固政權之際，這種以對抗(俄)帝國主義並復興傳統文化為主軸的國家民族策略仍有一時的收效，但是在大陸時期因為反對國民黨專政而

³⁷ Niklas Luhmann, *A Sociological Theory of Law*,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85. p. 87.

³⁸ Bruce J. Dickson, "The Evolution of the State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 in *The Modern Chinese State*, ed. David Shambaugh,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p.102.

³⁹ Charles Tilly, Epilogue of *State/Culture: State-formation After the Cultural Turn*, ed. George Steinmetz,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99. p. 417.

一併連帶反對中國傳統文化的反抗形式，在台灣也繼續出現，只是反對者的不同罷了。此外，如果與日本淵源甚深之蔣中正個人的威望尚足以壓制日本統治台灣所形成之「文明」記憶對於現行政權的對比，蔣經國時代即不再享有這樣「民族強人」的條件。台灣獨立運動部分論述相當程度地依賴日本領導下台灣的文明性，因而日本意識乃是台灣獨立意識中相當具有活力的一部分。日人司馬遼太郎肯定「儘管他們（台灣人）本來是漢民族，卻因五十年的歷史，而成了與其他漢民族不同 - 不同到足以使其遭受差別待遇 - 的另一個民族」；⁴⁰ 當「宴會快終了時，昭昭女士突如其來地緩緩說：『日本為什麼丟棄了台灣呢？』如怨如訴地，而且又是出於美人之口，一時有了非比尋常的氣氛，我沒來由地怔住了。」⁴¹ 如果投身台灣獨立運動者所開設之商店或組織社團取名為「南方」，而台灣之作為「南方」，恐怕只有日本人聽得懂。李登輝作為台灣的「民族強人」，這也是台灣民族化歷程另一方面路徑依賴的結果。中國國家以及台灣社會各種路徑依賴交織的結果，中華民國雖然在台灣成就了現代國家的某些面向，但是也無法阻止歷史變遷的持續前進。就民族認同的部分而言，有志於台灣獨立者認為中華民國不是「他的」國家，生活在台灣的外省人發現中華民國也越來越不像是「他的」國家；有志於台灣獨立者和台灣的外省人，同時成為了「沒有國家的民族」（nations without a state），而使得中華民國這麼一個現代國家竟然「民族沒有國家而國家沒有民族」。現代性的成功，埋伏了它的蛻變、甚至它的自毀？

放眼西方歷史來看，許多現代國家是先由「國家建立民族」過程（state nation-building process），而後經歷民主化階段而走向另一波的「建立民族」（nation-building）過程。基於民主乃是「人民」做主，但那些人才是正確的「人民」，則是由民族主義做決定。因此「當對於一個政治共同體領土邊界出現深刻的不同想法，以及對於在國家之內那些人應該擁有公民權利出現深刻的不同想法，那就出現了我們所謂的『國家性』（stateness）問題。」⁴² 一篇論文無法解決台灣目前面臨之「國家性」這樣的大問題，它只試圖嫵婉地指出「民主」與「國家」之間的「新恩與舊義」，並且還原後者一定的歷史地位，畢竟「民主乃是一種現代國家的治理形式，所以，一旦缺乏了國家，任何現代民主是不可能的。」⁴³ 同時，如果中華民國現代國家乃是戰爭領導下的產物，各種形式的戰爭會不會留下其「救亡壓倒啟蒙」的基因，轉而寄生在後來的民主運動之中，這也是值得深思的議題。

對於中華民國建立現代國家歷程的回顧，我已盡力在黑格爾「理性的狡猾」與崑德拉「生命中不能承受的輕」之間書寫歷史、凝望時間。「如果時間就像是

⁴⁰ 司馬遼太郎、《台灣紀行》、台灣東販出版、民國 84 年、第 522 頁。

⁴¹ 司馬遼太郎、第 487 頁。

⁴² Juan J. Linz, *Problems of Democratic Transition and Consolidation*,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1996. p.16.

⁴³ Linz, p.17.

一篇文章，我們就是其中的一兩個字；文章是要不斷寫下去的，而我們的責任就是使上下文能夠承接，而且寫得更好。」（劉墉《螢窗小語》）